

证券代码：000070

证券简称：ST 特信

公告编号：2024-52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第九届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24 年 10 月 28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第九届董事会后，通过电话、口头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同日在公司 18 楼会议室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经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董事李宝东先生主持，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公司全体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经过认真审议，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逐项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经举手表决，选举李宝东先生为公司董事长。

表决结果：9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李宝东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2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组成人员名单的议案》

1、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李宝东先生

委员：李宝东先生、洪文亚先生、伍历文先生、杨喜先生、周俊先生

2、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聂曼曼女士

委员：聂曼曼女士、简基松先生、周俊先生、洪文亚先生、杨喜先生

3、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简基松先生

委员：简基松先生、聂曼曼女士、周俊先生、洪文亚先生、杨喜先生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聘任肖坚锋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肖坚锋先生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内审负责人和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田园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杨旭女士为公司内审负责人；聘任吕荣先生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以上人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特此公告。

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附：

田园，女，1986年8月出生，汉族，本科学历。历任江南证券投行部项目经理，华创证券投行部董事总经理助理，铁汉生态投融资中心投资总监，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秘处副主任、主任，现任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田园女士除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

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吕荣，男，1993年7月生，汉族，中共党员，毕业于深圳大学金融学专业，经济学硕士，中级经济师，持有证券从业资格证、基金从业资格、会计从业资格证。历任深圳安普发展有限公司财务企划中心投后管理副经理，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公司组织部党建管理岗，华金资管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投后管理部投后管理高级经理，现任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证券事务主管。

吕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杨旭，女，1984年5月生，汉族，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历任深圳市特发信息光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主管、审计部副经理、经理，现任深圳市特发信息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

杨旭女士除通过公司员工持股计划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外，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其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

单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